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12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07 年 10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董事 15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与会董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职能部门、经营管理服务单位和驻外办事处设置及实施方案的议案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工作完成后，为了理顺公司总部管理职能，明确责权关系，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决定设置 15 个公司总部职能部门、4 个经营管
理单位、3 个管理服务单位和 2 个驻外办事机构。

二、审议通过关于有关机构更名的议案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原以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和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冠名的 48 家分公司和直属项目管理机构进行更名。

三、审议通过关于撤销有关机构的议案

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撤销 10 个机构。

特此公告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十九日